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05 月 25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6052501

彰檢偵辦持槍通緝犯，聲請法院羈押獲准

本署獲報本轄田中鎮林姓毒品通緝犯，疑組織販毒網絡，特指派賴政安檢察官指揮海岸巡防總局彰化機動查緝隊積極偵辦。經監控、蒐證後，鎖定林嫌行蹤，於 5 月 23 日晚間展開拘捕行動，順利將林嫌逮捕到案。林嫌並自動供出於逃亡期間持有衝鋒槍 1 把，而帶同查緝隊員起獲繳扣。

承辦檢察官偵訊後，認林嫌涉犯持有衝鋒槍之罪嫌重大，目前因案通緝，有逃亡之虞，於昨(24)日晚間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同日 22 時 40 分許裁准。本署將持續清查林嫌逃亡期間所涉毒品犯行，以瓦解其販毒網絡。